

项目编号: ZTCG-2025016

2025 年城关镇马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产业园
农产品包装展销厅建设项目施工合同

建设单位:  宝鸡市凤翔区城关镇人民政府 (盖章)

施工单位:  陕西中跃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(盖章)

时 间: 2025 年 12 月 18 日

第一部分 合同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宝鸡市凤翔区城关镇人民政府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陕西中跃泽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项目概况

项目名称：2025年城关镇马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产业园农产品包装展销厅建设项目

项目地点：城关镇马村产业园

资金来源：财政衔接项目专项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以招标文件、招标公告中对工程技术要求和甲方在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要求内对工程、设备（设施）提出的技术要求等为准。

三、合同工期：

总日历天数：60 日历天

开工日期：2025年12月19日

竣工日期：2026年2月19日

四、中标单位公司法人

工程质量、标准：合格

中标单位法人：汶晓燕

五、合同价款
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：柒拾贰万捌仟零捌拾玖元整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728089.00 元

六、施工及付款方式

6.1、开工建设前，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本项目技术标准。乙方必须在接到开工通知之日起3日内，组织施工队伍开工建设。

6.2、项目开工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30%的项目启动资金；其余工程款按项目进度付款，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后，付款到100%；同时，施工单位向镇财政所专户上交3%的项目质保金，质保期一年，并接受项目审计；项目审计结束后，按区级调整的项目文件要求，在质保期满后（质保期内若无项目质量问题）一次付清。

6.3、乙方收款单位名称：陕西中跃泽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: 61050162890800000476

开户行名称：中国建设银行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
单位地址：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太白路9号太白佳园1号楼

1单元302室

七、组成合同的文件

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：

- 1、本合同协议书
- 2、本合同专用条款
- 3、本合同通用条款
- 4、中标通知书
- 5、投标书、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
- 6、招标文件、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
- 7、图纸
- 8、标准、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
- 9、安全责任书
- 10、工程质量保修书

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、变更等书面协议、文件，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九、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地点: 宝鸡市凤翔区城关镇人民政府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

承包人: (公章)

地址: 陕西省宝鸡市渭滨区太

楼 1 单元 302 室

法定代表人：汶晓燕

项目经理人：莫婉婷

电话: 13468887093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宝鸡

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

帐号: 2703061901201000088332 帐号: 61050162890800000476

